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虞城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
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河南万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5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虞城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安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gzyjy.shangqiu.gov.cn) 下载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2023年9月13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1.1 项目名称: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虞城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 1.2. 招标编号: 商政采【2023】497号
- 1.3. 采购编号: 虞财采招-2023-42

二、项目简要说明:

- 2.1 采购内容: 虞城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安装(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 2.2.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2.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的全新产品;
- 2.5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 天内完成供货;
- 2.6 标段划分: 共 2 个标段;
 - 第一标段: 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 第二标段: 污泥处置压缩式对接垃圾车(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 2.7 采购控制价: 第一标段: 4204175.5元
第二标段: 350000.00元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①响应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1或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需提供近期相关财务报表);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响应人所在地税务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税证明材料);
 - ⑤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2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 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从公告发布之日起), 供应商应在采购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做在投标文件中;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五、报名须知:

5.1 时间: 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 结束时间默认为开标时间。

5.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商丘市)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

5.3 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商丘市)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报名或者登陆后选择项目按照页面提示进场网上报名。招标文件的获取: 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交易平台下载。

5.4 售价: 0 元

备注: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 供应商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 供应商签到、响应文件线上解密、供应商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供应商应根据交易中心2019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执行,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 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 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 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 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2020年1月20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优化取消投标报名环节等业务流程的公告”, 依据国家及省市有关政策要求, 交易中心评标评审系统中已嵌入河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联合惩戒系统, 联合惩戒系统中信息与信用中国信息同步。资格审核小组和评标评审专家应通过河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联合惩戒系统对投标单位信用情况进行查询, 投标单位信用情况以当时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 详情查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商丘市)2021年11月30日发布的“关于启用电子招标投标工具箱(V6.6.0)的通知”并下载安装商丘电子投标人工具箱 2021-11-30 (V6.6.0)。

六、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6.1、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3年9月13日9时00分

6.2、开标地点： 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大厅第七开标席。

6.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七、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

7.1、投标文件解密及截止时间： 2023 年 9月13 日 9 时 00 分至 2023 年9 月13 日 11 时 00 分。

注：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本招标项目为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操作说明及注意事项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知公告-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上线试运行”下载。

八、公告媒体：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 系 人：孔先生

地 址：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城关镇滨河路西段

电 话： 0370-3128077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万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39号金岸大厦5楼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7650529279

2023年8月21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万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虞城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采购范围	第一标段：污泥处置系统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二标段：污泥处置压缩式对接垃圾车(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9	交货期	详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
10	质量要求	详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
11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12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勘察
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	分包	不允许
17	偏离	实质性参数不允许负偏离
18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拦标价通知
19	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20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同采购公告内发布的时间地点
2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采购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补遗书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均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25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不要求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 要求上传 GEF 电子固化版 按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采购公告内发布的开标时间和地点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 1人和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4人，技术、经济方面专家开标前在相关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28	采购控制价	详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 高于(不包括等于)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照废标处理。
2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 46 号)的规定，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9.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考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9. 3	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否☑）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 <u> / </u> %。 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转账、履约保函或电子履约保函。使用电子履约保函的请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 / </u> 日历日
29. 4	预付款	预付款金额：中标金额的40%。 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否☑）

		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等同预付款金额。 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 请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 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日历日。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或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
29.5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29.6	1、采购文件前附表： 投标文件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陆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 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 请响应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办 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具体参考参阅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文件生成器的操作说明。 2、本项目所涉及的证件及证明资料应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 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 3、制作投标文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工具箱，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下载更新工具箱造成无法上传投标文件或其他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29.7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31 条的规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且在采购文件中注明核心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	

	推荐资格。其他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29.8	开标结束后供应商注意事项： 1、评标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投标人(供应商) 必须自带笔记本电脑， 并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供应商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因网络安全的需要， 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 建议供应商 5 分钟刷新一次。 2、投标文件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 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供应商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 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 3、评审专家对供应商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供应商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 供应商应在评标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注： 采用电子评标时以电子招投标文件为准。
29.9	关于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的通知 各市场主体：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2022版)》(豫营商(2022)1号)、《2022年全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要点》(豫公管委(2022)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精神，按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使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信息的通知》要求，发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数据分析系统监测预警作用，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营商环境，维护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防范和惩治串通投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现将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分析监测预警情形 对参与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 1、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 2、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 3、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IP地址上传； 4、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 二、有关要求 1、自2022年8月1日起，新办入场交易的项目，招标人、采购人在编制招标文件、采购文件时，应明确对存在上述预警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另有其他处理意见的，应同时写明。

	2、评标评审专在评审时，可参考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的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提示，依据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相应处理。 3、各市场主体的落实情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及时见证记录，并上报有关行政管理部门
--	--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

1.1 采购安装及调试。

2. 定义

2.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 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 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 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供应商: 详见本招标项目前附表内容;

2.4 中标人: 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 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投标文件: 指投标商根据采购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 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安装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服务: 是指除货物和安装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 标 文 件

4 采购文件的组成

4.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 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 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4.3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废标。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任何对采购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的供应商, 均应在投标截止 15 日前, 以加盖有供应商(供应商) 电子签章的 PDF 文件提交质疑。(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 供应商(供应商) 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 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要求澄清的问题进行答复, 答复采用网上方式进行通知所有接收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 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供应商须自行查看, 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天前的任何时间, 采购人可修改采购文件内容, 采购人在原公告发布媒

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供应商须自行查看，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天内发补充通知，则将按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保证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修编投标文件。

6.2 当采购文件、补充(答疑)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资格审查资料)
- (5) 供应商近年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情况
- (6)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
- (7) 供货、售后方案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2) 其他材料

9.2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10 投标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货物技术规格和偏差表，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运杂费、安装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

11.3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供应商对所有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 投标货币

12.1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要求按采购文件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3.2 供应商提供采购文件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内所涉及到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3.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供货、安装、调试、培训方案。

14.2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3 在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投标货物详细技术参数及情况说明；

14.4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并提供：

14.4.1 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14.4.2 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采购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采购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5 投标保证金： 无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网上公告的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2 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7.3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

1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否则将不予接受。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5 条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本章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文件，但应以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电子签章的形式通知采购人。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评标、定标

22 开标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1 项所规定的时间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进行在线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22.1 开标程序

1.1 招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组织开标，并在电子交易平台中如实记录开标情况，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1.2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提示招标人和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方式按时在线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解密程序完成后，由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开标记录表》，向所有投标人公布。

23 评标工作

23.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依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

23.2 本次评委会成员由 4 个评标专家和 1 个采购人代表组成。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过程中如果有问题需要代理公司及供应商解答，可以在评标系统页面点击澄清答疑，选择代理公司或者供应商进行问题描述，然后设置回答时间后点击提交。提交之后代理公司或者供应商可以点击各自的交易平台右上角的澄清答疑按钮。进入项目选择页面。选择要进行回答的项目，里面会显示专家提问的问题，专家问题可以预览和下载。可以在

答疑文件那里提交回答文件(文件格式为 PDF)， 确认无误后提交， 提交之后无法修改。

24.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3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5.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所填金额和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则以上传的加盖有电子签章的报价文件中金额为准。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 其投标将被拒绝；

25.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 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5.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5.6 评委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 其投标将被拒绝；

25.7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5.8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由评标委员会按废标处理：

- (1)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26 投标的评价

26.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运杂费、安装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

26.3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第 11 条的规定考虑供应商的报价外， 还将考虑量化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申明的交货期；
- (2) 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付款条件的偏差；
- (3) 采购人取得投标货物和售后服务的可能性和便捷性；
- (4) “投标须知”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26.4 根据第 26.3 条的规定，在“附件：评标办法”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

为计算评标价的依据。

2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7.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 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7.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 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7.3 在开标、评标期间， 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 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7.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 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7.5 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7.6 评委会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中评分办法的规定评定供应商名次。

28.2 供应商的排名按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向采购人

28.3 推荐叁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应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28.4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28.5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或违法行为， 经监督部门认可后中标无效。应当按照中标条件从其余供应商中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29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29.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须知”规定的范围内， 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 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0 评标结果的公示

30.1 评标结束后， 结果公示将发布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

30.2 供应商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 有权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 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1 如出现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情况，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 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中标通知书

32.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将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 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3.2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3.3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在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在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或重新招标。

34 其他

34.1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33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批准后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34.2 采购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

34.3 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34.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一标段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压滤机	过滤面积：250m ² ， 滤室数量：96， 滤室容积：5m ³ ，含翻板、水洗 功率：11+2.2+0.75+1.1+0.75+2.2kW	台	2	
2	★高压进料螺杆泵	流量：21m ³ /h 压力：1.2MPa， 功率：18.5kw 进出口：DN125	台	2	进泥含水率95%左右，变频螺杆泵，强制风冷，带干运行保护器
3	★压榨泵	流量：5 m ³ /h 扬程：186m(最高225m) 功率：5.5Kw 接口：DN32PN25	台	2	多级离心泵，需变频
4	★压滤机清洗泵	流量：12m ³ /h 扬程：396m 功率：11+15Kw 接口：进口DN50 出口DN50，带齐进出口卡套和接管	台	1	
5	PAM泡药机	制备量：4m ³ /h, N=2.5KW，制备浓度0.1-0.4%，供水要求>8m ³ /h，>3bar，配在线稀释装置、SUS304	台	1	
6	带式输送机	带宽：1000mm 输送距离：24m（以现场测量为准） 功率：11kw	台	2	滤饼输送
7	浓缩用PAM加药泵	流量：2m ³ /h 扬程：30m， 功率：1.5kw 进出口：DN50，变频	台	2	
8	叠螺浓缩机	处理量240-480kg/h，功率2.2kw*2+1.5kw	台	2	402浓缩机
9	浓缩机进料泵	流量：60m ³ /h 扬程：30m， 功率：11kw 进出口：DN125，变频	台	2	
	调理池进泥泵	气动隔膜泵3寸	台	2	
11	聚铁储罐	容积：20m ³ ，材质碳钢防腐	台	1	φ2.6xH4m, 底板8mm，箱体板厚6mm，内衬PE衬塑3mm（重量3.5吨）
12	加药泵	流量：6m ³ /h，扬程20m	台	2	

13	调理池	容积：62m ³ ，钢制储罐，调理池搅拌器机架、搅拌器	台	2	Φ4xH5m, 底板12mm, 箱体板厚10mm, 搅拌机机架, 锯齿围堰及排水, 内部防腐：环氧煤沥青, 外部：防锈漆+面漆（重量9吨），调理池搅拌器功率：11kw，搅拌轴及桨叶材质碳钢衬胶，技术要执行HG/T20677-2013橡胶衬里化工设备设计规范。
14	压榨水箱	容积：6m ³ 材质：SUS304	个	1	Φ1.8x2.4m
15	洗布水箱	容积：6m ³ 材质：SUS304	个	1	Φ1.8x2.4m
16	空压机	排气量：2.99m ³ /min 排气压力：1.0MPa，功率22kW	台	2	一用一备
17	工艺用储气罐	容积：6m ³ 耐压：1.0Mpa	个	1	配齐安全阀、排污阀、压力表等
18	仪表阀门用储气罐	容积：1m ³ 耐压：1.0Mpa	个	1	配齐安全阀、排污阀、压力表等
19	冷干机	处理量：1.2m ³ /min 功率：0.325kw	台	1	
20	油水分离器	处理量：1.2m ³ /min	台	1	
21	污泥浓缩池潜水搅拌机	功率：3KW，叶轮直径400	台	2	

22	设备控制柜	电气控制柜AP1 900*500*2000 1台 SUS304, IP21 电气控制柜AP2 800*500*2000 1台 SUS304, IP21 电气控制柜AP3 900*500*2000 1台 SUS304, IP21 电气控制柜AP4 900*500*2000 1台 SUS304, IP21 压滤机1电磁阀箱 600*200*900 1台 SUS304, IP21 压滤机2电磁阀箱 600*200*900 1台 SUS304, IP21 PLC程控柜 800*600*2000 1台 一回路现场按钮箱 300*200*400 3台 SUS304, IP56 二回路现场按钮箱 350*200*400 3台 SUS304, IP56 三回路现场按钮箱 400*200*400 1台 SUS304, IP56 浓缩机控制箱 700*220*600 2台 SUS304 压滤机控制柜 800*350*1600 2台	批	1	
23	中控室	不间断电源C1K、商用机、显示器、打印机、二工位操作台、组态软件ForceControl V7.2	套	1	
24	管道支架、连接管道	无缝钢管污泥输送管道DN125*147米 药剂UPVC管道D药剂管道DN40*90米、DN32*32米 水箱UPVC水管DN50*20米、DN32*16米 PPR自来水管DN40*50米 UPVC排水管道DN250*30米 UPVC反冲洗水管DN150*140米、DN80*117米 压缩空气管道DN25*50米 压缩空气软管 15*40米 管道碳钢防腐支架 角钢50*50*600mm* 100个 管道支架固定件 200个, 膨胀螺丝10mm*400个	批	1	

25	车间内外电缆 桥架、电缆	动力电缆：YJV-22KV 3*120+2 220米 动力电缆：YJV-1KV 3*10+1*6 220米 动力电缆：YJV-1KV 3*10+1*6 120米 动力电缆：YJV-1KV 3*16+1*10 49.5米 动力电缆：YJV-1KV 3*2.5+1*1.5 152米 动力电缆：YJV-1KV 4*1.5 668米 控制电缆：KVV-0.45/0.75KV 24*1 329米 控制电缆：KVV-0.45/0.75KV 14*1 463米 控制电缆：KVV-0.45/0.75KV 37*1 145米 控制电缆：KVV-0.45/0.75KV 10*1 196米 计算机电缆：DJYPVP2*2*1 300米 电缆桥架：300*150 70 米 SUS304 水平90度弯头：300*150 4个 SUS304 水平90度下弯三通：300*150 2个 SUS304 垂直90度弯头：300*150 4个 SUS304 电线管：DN25 172米SUS304 锁母：DN25 56个 软管接头：DN25 56个 包塑金属软管：Φ20 100米	批	1	
26	室内外设备基 础、钢结构棚 、污水管道、 管沟及盖板	室内设备混凝土基础，600*800管沟、50mm厚 FRP聚酯纤维盖板95米、室外离心机、污泥调 理罐、铁盐罐钢筋混凝土基础及钢结构顶棚 （净高8米，10根立柱，彩钢瓦棚顶），压泥 车间外污水管道，室内外工艺管沟、匹配现 场条件并满足工艺要求。（详见设计施工图 ）	批	1	

27	爬梯、扶手护栏、操作平台及护栏	一. 压滤机撬装配套：2件压滤机钢结构机架：支腿，H型钢200*200，H2500*6支，横梁，H型钢175*175，L9800*2支，B2500*3支，斜撑，12号槽钢，L2000*8支，2件爬梯：L4450xB800，配：花纹板踏步，DN32护栏。3件横向平台：（横向1号L9480xB800xH1200，12号槽钢+DN32护栏，花纹板平铺。横向2号L9480xH1200，12号槽钢+花纹板平铺。横向3号L9480xB600xH1200，12号槽钢+DN32护栏，花纹板平铺，）。2件纵向平台：L7200xB800xH1200，12号槽钢+DN32护栏，花纹板平铺。 二. 叠螺浓缩机撬装配套：安装机架2台L2820xB1950xH500mm，12号槽钢，1件检修平台（5号方钢+花纹板走道），1件步梯，花纹钢板 三. 聚铁储罐撬装配套：垂直爬梯尺寸：高5200mmx宽500mm，材质Q235，圆管DN32，防护圈ϕ700xL3200，6号扁铁+上部防护栏，ϕ2600xH1200，（圆管DN32mm） 四. 调理池撬装配套：1件垂直爬梯尺寸：高6200mmx宽500mm，材质Q235，圆管DN32，1件爬梯防护圈ϕ700xL4200，5号扁铁，2件搅拌机防护栏，L4000xB900xH1200，（圆管DN32mm，2件搅拌机机架及走道板：L4000xB900xH140（部分为花纹钢板平铺），1件连接平台（部分为花纹钢板平铺） 五. 压榨水箱、洗布水箱撬装配套：1件垂直爬梯尺寸：高3600mmx宽500mm，材质sus304，圆管DN32，1件爬梯防护圈ϕ700xL1600，5号不锈钢扁铁，2件箱体顶部防护栏，ϕ1800xH1200，（圆管DN32mm，材质sus304）	批	1	
28	控制阀门	规格见附表	批	1	
29	仪器仪表	规格见附表	批	1	
30	设备安装费、调试费	设备安装、设备/电器的单机调试及工艺调试。	批	1	含原有设备的拆装
31	装载污泥车辆	国六对接式垃圾车，荷载不低于15吨，有防渗防漏装置，满足装卸条件。	辆	1	

附表：控制阀门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用途	备注
1	Y型过滤器	DN50, 筛网60目	个	1	洗布水箱出水口	
2	Y型过滤器	DN80, 筛网60目	个	1	压榨水箱出水口	
3	气动球阀	DN100	个	4	压滤机进料管路、压滤机反吹回流管路	
4	气动球阀	DN40 (过流部分衬四氟)	个	2	调理池进口	
5	气动球阀	DN50	个	9	压榨水进、回流管路、洗布进水管路、洗布水箱补水口、反吹风进气口	
6	气动闸阀	DN200	个	2	进调理池	
7	气动闸阀	DN200, 双向密封	个	2	污泥调理池出口	
8	手动球阀	1 1/2" PN10 (PPR材质), 法兰连接	个	4	加药泵前后	
9	手动球阀	DN25	个	8	冷干机、油水分分离器、冲洗	
10	手动球阀	DN50	个	27	冲洗、冲洗、压榨水箱补水、排污口、压榨泵前、压榨泵后、泵后、洗布水箱出水、排污口、泵前、空压机出口、反吹风进气口、吹风气压罐出口、排污、浓缩后污泥冲洗	
11	手动球阀	DN50 PN10 (PPR材质) 法兰连接	个	2	储罐与排污、来料	

12	手动球阀	DN50 1.0MPa (PPR材质)，法兰连接	个	4	加药泵前后	
13	手动球阀	DN80	个	1	压榨水箱出水口	
14	手动球阀	DN80 PN10 (PPR材质) 法兰连接	个	1	储罐出口	
15	手动闸阀	DN100	个	2	进料泵后	
16	手动闸阀	DN125	个	6	进料泵前、后	
17	手动闸阀	DN150	个	2	污泥调理池排污口	
18	手动闸阀	DN200，双向密封	个	2	污泥调理池出料口	
19	止回阀	1 1/2" PN10 (PPR材质)，法兰连接	个	2	泵后	
20	止回阀	DN100	个	2	进料泵后	
21	止回阀	DN125	个	4	出液、进料泵后	
22	止回阀	DN50	个	7	压榨泵后、泵后、空压机出口、反吹	
23	止回阀	DN50 1.0MPa (PPR材质)，法兰连接	个	2	加药泵后	
说明： 1 、气动阀门配备：DC24V电磁阀、单电控双作用执行器、配齐气源三联件、配齐回讯器						

注：加★为关键性参数

附表：仪器仪表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用途	备注
1	电接点隔膜压力表	F5A:螺纹式平齐膜隔离器膜片材质：316L M160:0-2.5Mpa 连接螺纹：M42X2阳螺纹	个	2	压滤机进料	
2	电接点隔膜压力表	膜片材质：316L M180:0-4Mpa 连接螺纹：M20X1.5阳螺纹	个	2	压榨	
3	隔膜压力表	膜片材质：316L M200:0-6.3Mpa 连接螺纹：M20X1.5阳螺纹	个	1	洗布	
4	压力变送器	0-2.5MPa	个	2	压滤机进料	
5	压力变送器	0-4MPa	个	2	压榨	
6	电磁流量计	DN125, pn10	个	2	浓缩	
7	电磁流量计	DN32, pn10	个	2	PAC加药	
8	电磁流量计	DN40, pn10	个	2	pam加药	
9	超声波液位计	量程0-6m	个	2	调理池2个	
10	超声波液位计	量程0-6m	个	3	水箱2个， PAC储罐1个	

二标段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18吨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一、主要参数介绍

底盘：国内知名品牌

底盘发动机：柴油，国VI排放标准

底盘发动机功率 (kw)：≥169

钢板弹簧数≥8/10+8

▲外形尺寸（长×宽×高）（mm）：≥7800×2500×3200

▲满载最大总质量（kg）：≥18000

▲整备质量（kg）：≥8100

▲额定载质量（kg）：≥8970

▲最高车速（km/h）：≥89

▲轴距（mm）：≥4500

▲接近角/离去角（°）：≥17/13

二、主要性能描述

- 1、附车架：垃圾站对接式垃圾车附车架采用 14、12、10 号低合金槽钢与 Q235、16Mn 等钢板焊接而成，并用多组 U 型螺栓与汽车大梁牢固联接。
- 2、液压系统：该车液压油缸动作采用手动液压多路阀控制，液压多路阀控制油缸动作。操作简单可靠，便于维修。
- 3、后盖液压式开启锁闭装置需加装硅胶橡胶条密封，可保证滴水不漏，杜绝了二次污染。
- 4、尾部加装污水槽，防止污水泄漏
- 5、选装：箱体顶部开启，方便装载散装垃圾及污泥等。

注：加▲为实质性参数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供应商投标报价及综合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仅对通过形式、资格及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计 算和评分。

2、供应商最终得分将供应商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列，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评分量化方案：评分项目及标准——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

评标办法及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采购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2	资格 评审 标准	供应商资格	符合采购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要求
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报价	不得超过预算价
		采购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注： 以上涉及的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要求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 投标文件中须附与“市场主体诚信库”上传资格证明文件一致的扫描件， 否则视为不能通过资格评审。

第一标段评标办法

序号	评审项目	基准分值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计算方法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报价×30 分 (1) 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价格扣除：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 投标人(供应商) 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2) 评审委员会认定某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该投标人(供应商)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含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低于或等于本次报价的业绩合同)，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有效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查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供应商)。
2	商务部分	企业认证 (2 分)	所投产品的投标供应商获得 AAA 诚信单位证书得2分，缺项不得分。。 投标人须将证明材料附于电子投标文件中，证明文件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者不得分。
		供货能力(2分)	1、供应商或制造商在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具有同类产品销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2分，最高2分，未提供的该项不得分。 注：每份有效业绩需提供与业绩相关的销售合同，且不得遮挡涂黑, 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投标人须将证明材料附于电子投标文件中，证明文件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者不得分。
3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20分)	1. 售后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全面到位、产品适体率保障与调换措施针对性强，相关服务承诺内容详实，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设备配备齐全、先进，得4.1-8分。 2. 售后方案内容详实、考虑较全，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到位、产品适体率保障与调换措施明确，相关服务承诺内容具体，人员配备齐全、设备配备齐全，得2.1-4 分。 3. 售后方案内容表述一般，对产品质量管控措施要求、产品适体率保障与调换措施表述简单，相关服务承诺简单，人员配备、设备配备简单，得0.1-2 分。 以上内容不提供不得分。

			1.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培训计划针对性强、内容详实，培训人员配备齐全、技术水平高、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培训率承诺高，得 4.1-8 分。 2.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考虑较全，培训计划具体，培训人员齐全，培训率承诺较高，得 2.1-4 分。 3. 技术培训方案表述简单，培训计划简单、培训人员较少，培训率承诺一般，得 0.1-2 分。 以上内容不提供不得分。 质保期外服务承诺及措施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得 0-4 分。 以上内容不提供不得分。
4	技术部分	货物响应采购文件参数情况 (26分)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参数要求的；得基本分 26 分。 注：带“★”号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性技术参数，不允许负偏离 产品需提供相关说明书、技术规格书或检测报告作为参数支撑材料，同时上传至诚信库，以便审验，如未提供视为0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一项负偏离即在基本分26分的基础上扣除2分，扣完为止；
		对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进行综合评价 (20分)	根据所投产品介绍、文字表述、等对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进行综合评价： 1、技术规格的响应程度最高、产品设计理念先进，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描述详细、真实、准确，且业主反馈表能充分体现产品实用性强、耐用性、安全性高得 10-20分； 2、技术规格的响应程度较高、产品设计理念较先进，对产品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描述详细、准确，且业主反馈表能体现产品实用性强、耐用性、安全性高得 4.1-10分； 3、技术规格的响应程度一般、产品设计理念一般，对产品实用性、耐用性、安全性描述简单，且业主反馈表不能体现产品实用性强、耐用性、安全性高得 0.1-4分； 以上内容不响应不得分。
注： 以上内容缺项不得分， 以上所涉及资格审查及加分项的证件及证明资料应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 核对后市场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			

第二标段评标办法

序号	评审项目	基准分值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计算方法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报价×30 分 (1) 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价格扣除：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 投标人(供应商) 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2) 评审委员会认定某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该投标人(供应商)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含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低于或等于本次报价的业绩合同)，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有效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查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供应商)。
2	商务部分		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供货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供货及运输方案；2、人员配备及安排；3、进度计划及控制；4、质量监控及管理；5、验收过程及方法。满分15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优得10-15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良得5-10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差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15分） 有良好售后服务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方案制度；2、售后服务人员安排；3、维修响应及解决时间；4、应急处理预案；5、服务专线；6、厂家七星级售后服务体系证书（复印件）。满分15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优得10-15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良得5-10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差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及技术指导（6分） 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培训方案及技术指导，包括但不限于：1、有关产品的使用；2、日常维护方法及注意事项；3、常见故障处理等。满分6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优得4-6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良得2-4分；供应商提供方案评定为差得0-2分。未提供不得分 需求（8分） 本项目产品为污泥运输车，厢体顶部需要选装开启，1、凡工信部公告参数有顶部密封、不开启等字样均不得分；并提供厢体顶部选装图片否则不得分。

4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26分）	投标响应文件所有货物技术参数响应情况，“▲”项不满足，每项扣3分，最多扣15分（“▲”以国家工信部公告参数为准，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查询截图）；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2分，最多扣10分。 注：投标人须同时上传至诚信库，以便审验，如未提供视为0分。
注：以上内容缺项不得分，以上所涉及资格审查及加分项的证件及证明资料应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市场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			

注：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评标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问题需要代理公司及供应商解答，可以在评标系统页面点击澄清答疑，选择代理公司或者供应商进行问题描述，然后设置回答时间后点击提交。提交之后代理公司或者供应商可以点击各自的交易平台右上角的澄清答疑按钮。进入项目选择页面。选择要进行回答的项目，里面会显示专家提问的问题，专家问题可以预览和下载。可以在答疑文件那里提交回答文件(文件格式为 PDF)，确认无误后提交，提交之后无法修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内提出，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供应商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

2、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 资信证明文件(资格审查资料)
- 五、供应商近年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情况
- 六、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
- 七、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 八、供货、售后方案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三、其他材料

一、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 (项目名称) ， (采购编号) 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投标总报价为：小写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明细见“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并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5.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 如果我方中标，愿履行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和规定，并按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9.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 投标总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	
招标范围	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注: 以上报价包含所有费用。
货物交货期、地点	交货期: 地点:
质保期	
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分项报价表

1. 分项报价表说明

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品名	规格或参数	数量	单价(元)	计价(元)	备注
1						
2						
3						
4						
5						
...	...					
总价						

(三) 备品备件及特殊专用工具报价表(如有，格式自拟)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身份证复印件附于此处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_____（签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此已递交的 项目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此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附于此处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四、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 资信证明文件(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重要提示： 后附“采购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 规定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相关承诺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本采购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及盖章）

年 月 日

五、 供应商或制造商近年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主要设备品目	合同金额	时间

注： 证明材料附后(附合同等复印件)

六、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偏差一览表

项号	货物(服务) 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有无偏差	偏离说明

说明:

- 1、 该表左列列明了采购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须在右列对相应的内容进行填报；
- 2、 “有无偏差” 一栏中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与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对比， 如无偏差请填写“无” 的字样， 如有偏差请注明“正偏差” 或“负偏差” 字样；
- 3、 “偏差描述” 一栏中由供应商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对应采购文件要求就偏差之处作以重点描述；
- 4、 有“正偏差” 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表格由供应商自行添加。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 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八、 供货、售后方案(格式自拟)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 不向国家工作人员、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 有价证券、 购物券、 回扣、 佣金、 咨询费、 劳务费、 赞助费、 宣传费、 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 娱乐等费用。

三、 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 _____

日期：

十、 小型、 微型(监狱、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类型(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数 量	单 价	金额合计
小型微型(监狱、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产品金额总计_____元							

() 供应商系小型微型(监狱、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 且提供本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填是或否)

() 供应商提供其它小型微型(监狱、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填是或否)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_____

供应商(盖章) : _____

日期: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 _____

日 期:

(提醒： 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否则， 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 ，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 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 ，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 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十三、 其他材料

- (1)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证明材料(如有涉及)
- (2)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注释:

本合同协议书格式条款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双方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或减少条款。但不得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的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甲方向乙方订购如下货物及相关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使用单位
1							
合计总价 RMB¥: 元							

2.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整,即 RMB¥: _____元,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的全部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邀请甲方实地考察生产进度及出厂前验收、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检测、保险的一切手续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甲方不再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本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价,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 合同组成

技术规格、技术要求及其他有关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报价文件、中标通知书、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4. 技术要求

4.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以及甲方采购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中规定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为约定标准;甲乙双方如遇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相关国家或行业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2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版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4.3 进口货物必须具备有效的原产地证明、报关手续、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口渠道证明。

4.4 合同货物上均应标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5. 合同货物交货及验收

5.1. 交货期

5.1.1. 交货时间： 。

5.1.2. 交货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5.2. 货物验收

5.2.1. 交货前， 乙方向甲方递交验收申请书；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自行完成安装调试工作，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 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调试合格报告书一式 5 份。

5.2.2. 货物验收时，乙方必须向甲方验收小组提供货物发票、合格证及相关检测证明资料，并同时向甲方设立的维修中心提供 1 套完整的操作、维修技术资料， 包括整车操作使用说明书及光盘(中文)、底盘使用说明书及光盘(中文)、整车操作维修手册(中文)、底盘操作维修手册(中文)等；

5.2.3.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验收期限相应后延。

5.2.4. 货物在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5.2.5 乙方交货时应将货物的配置清单、用户手册、保修手册、原厂保修卡、产品合格证、资料及配件、随车工具、进口货物的商检证明、合法进口渠道证明等资料交付给甲方；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具体内容见本合同 6.3.5 条)、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资料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3.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派往甲方进行服务人员的人身险和其他有关险种，以及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5.4. 底盘进场后，采购方安排技术骨干驻厂监督(期间，人员食宿费自理)。监造过程中如发现车辆主要部件性能不达标、使用部件质量差并经国家检测部门检测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等问题拒不改正的，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相关法律规定以虚假应标处理并有权同时向上级主管机构举报， 列入本系统消防车招标采购项目黑名单。

5.5. 甲方有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保证货物是通过合法渠道进货、全新且未使用过的，所有权没有任何问题的(即不存在资产抵押或其他可能影响货物所有权的事宜)，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要符合本合同及合同第 3 条所包括的资料的要求。

6.2. 以书面形式提供货物原厂家承诺的质量保证。

乙方及货物原厂家应保证车辆在正常行驶状况下的安全性，而无安全隐患。乙方及货物原厂家应保证车辆在保修期内，所有《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所载明的安全装置都处在有效的使用状态。

乙方提供整车(含车内和改装设备)不少于 年的质保服务，质保期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交付后的验收合格报告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如果乙方投标承诺或生产制造厂家提供的质保期超过本款要求，

按乙方投标承诺或生产制造厂家的质保期执行)。

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派员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维修。质保期后,由乙方提供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费用计入合同总价,乙方只收取材料费。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方法使用而引致货物故障损坏;
- (2) 甲方擅自改装货物;
- (3) 各种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

6.3. 货物交付使用后以书面形式承诺维修服务,实行终身维护:

在质保期与保修期内,乙方必须提供至少 次免费上门首保服务,乙方必须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甲方故障报告电话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6.3.1.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全部货物进行维修和维护,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货物厂家因货物发生质量问题需要成批召回维修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3.2.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甲方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3.3. 保修期内,乙方应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

6.3.4. 乙方应于验收后向甲方提供项目各项详细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硬件技术资料。

6.3.5. 技术文件: 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含纸介质和光电介质),进口货物必须提供中文说明书。

6.3.6. 如甲方向乙方单独订购配件,乙方应给予甲方一定的优惠。

6.4. 乙方应建立质量跟踪档案,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向甲方进行现场(或电话)回访,以保证货物的正常高效使用,并以售后服务情况记录及甲方使用单位的反馈意见作为质量保证金退还凭证。如乙方已与甲方设立的维修中心签订了售后服务协议,乙方至少每半年与维修中心开展一次技术交流活动,并采取派人现场培训或入厂培训的方式对维修中心员工进行技术培训;

6.5. 依据法律规定或直观观察等日常使用情况能够直接确认的事实,可以直接作为判断是否有质量问题的依据,无需鉴定;确需鉴定的,以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书面鉴定意见为准。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6.6. 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6.7 针对本标包货物,采购人有权采取驻厂监督、随机送检、到货验收等方式全程监督货物质量。存在质量问题,拒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

6.8 货物送达合同约定地点后， 中标供应商书面向采购方递交验收申请， 双方共同参与验收。必要时， 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评标专家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对验收结果有争议的， 可以委托国家相关机构质量检验， 产生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7. 付款方式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 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____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_%作为预付款， 货物验收合格后， 乙方提交全额发票、 各种随车文件及车辆质量验收单。甲方审查无误后， 并全额支付 100%货款。（具体合同签订时协商为准）

8 . 保密条款

8.1. 未事先得到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涉及货物的任何保密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以外的其他方或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 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8.2.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的甲方秘密(包括业务信息在内)， 同样负有保密责任。

8.3. 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保密期限： 永久(除非甲方将有关信息向社会公开) 。

9.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 严重火灾、 洪水、 台风、 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克服的技术因素不属于不可抗力范围。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在履行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2 天内将无法克服的技术因素书面或传真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 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 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且均不互相索赔。

9.3. 进口货物或附属设备及备品、 备件由于出口国限制出口导致不能供货、 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本采购项目不能继续实施， 不属于不可抗力范围。

9.4 由于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双方均不需承担违约责任。但如系因违约而遇上不可抗力， 违约方不得以不可抗力为由进行抗辩， 违约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10. 索赔

10.1. 货物验收不合格， 甲方将根据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或乙方同意甲方选择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

(1) 甲方拒收货物， 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 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 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 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 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赔偿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同时， 相应延长被更换零件、 部件或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0.2. 货物验收不合格， 甲方按照 10.1 条款履行权利后， 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 乙方未作答复， 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

总价中扣除索赔的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货款总值 10%的违约金。

11.2 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 1%的违约金。非不可抗力，延期交货超过 1 个月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1.3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产地及制造商、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

11.4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中心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均应当接受，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12. 合同解除和终止

12.1.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行为的，另一方可立即解除本合同。

12.1. 本合同履行完毕，自然终止。

13. 法律诉讼

13.1.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3.1.1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3.1.2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13.2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14. 其他

14.1. 本合同一式七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六份，乙方一份。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期为准。

14.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义务。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4.3. 合同附件包括：附件 1 技术规格及供货范围；附件 2 技术文件(包括图纸、手册等)。

14.4. 货物的技术规格、性能指标、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方案等以招投标文件为依据。本合同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供货方):

乙方(购货方):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合同法》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二)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七)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

第二条: 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甲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甲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甲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甲方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乙方利益。

(六)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第三条: 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甲方从事不属于甲方义务的工作。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甲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甲方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甲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要求甲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甲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甲方施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不得超进度拨付款。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须向乙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 3%的经济违约责任。

(二)甲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乙方有权将甲方列入黑名单,禁止 3-5 年内进入乙方作业市场;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乙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三)乙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乙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____份、采购办____份。

甲方单位: (盖章)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 2 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函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司现对贵单位招标的 _____ 项目[采购编号: _____]售后服务作出承诺, 如果我司生产的产品中标, 将授权给按 _____ (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 _____ (制造商或代理商名称, 以下简称“售后服务商”),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 (制造商地址), 联系方式为 _____ (联系人、电话、传真、邮政编码) 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我司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商为贵单位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 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 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 常见故障的排除, 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调试现场或最终使用单位进行;

2、售后服务商提供整套设备(含底盘、上装、随带器材以及改装设备)不少于 _____ 年(不得少于 1 年)的质保服务, 质保期自合同中约定的验收合格报告书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

3、确实非我司生产的改装设备或部件出现故障时, 将由售后服务商负责联系改装设备或部件的供应商进行免费上门维修, 质保期限仍按整套设备年限执行;

4、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商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 如非贵单位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 由售后服务商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售后服务商将在收到贵单位保修通知后派员在 _____ 小时(或天)内到现场维修。质保期后, 由售后服务商提供两年的免费保修服务, 保修费用计入合同总价, 售后服务商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5、在质保期与保修期内, 售后服务商将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 保证在接到贵单位故障报修电话后 _____ 小时(或天)内到达现场, 并在 _____ 小时(或天)内解决故障, 如果主要部件需从我司发运, 将在 _____ 天(或月)内解决故障;

6、质保期内及质保期过后, 如因货物设计或生产工艺质量问题需要成批召回维修的, 我司将及时通过售后服务商通知贵单位并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 一切费用由售后服务商承担;

7、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我司及售后服务商上门保修, 即由我司派员连同售后服务商到贵单位货物使用现场维修,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售后服务商承担;

8、售后服务商在货物验收后将及时归纳、整理各项详细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硬件技术文件等资料, 并提交给贵单位, 技术文件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含纸介质和光电介质), 同时提供中文说明书;

9、售后服务商将建立质量跟踪档案, 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向贵单位进行现场(或电话)回访, 以保证货物的正常高效使用, 同时记录售后服务情况并征求使用单位的售后服务反馈意见;

我司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署本文件, _____ (售后服务商)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接受此件, 代表我方履行上述售后服务条款, 并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 如果售后服务商未能履行上述服务条款, 我司将承担全部责任, 以此为证。

售后服务商名称：（公章）

_____ .

法定地址：

_____ .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_____ .

职务和部门：

_____ .

制造商名称： （公章）

_____ .

法定地址：

_____ .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_____ .

职务和部门：

_____ .